

温州文献丛书

温州经籍志（中）

〔清〕孙诒让撰
潘猛补校补

《温州文献丛书》整理出版委员会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州府境圖

温州文献丛书

〔清〕孙诒让
潘猛进

撰
校补

温州经籍志

（中）

《温州文献丛书》整理出版委员会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大海

縣界

《温州文献丛书》整理出版委员会

主任：钱兴中
副主任：瞿纪凯 黄纯诚 胡珠生
委员：马允伦 卢礼阳 张宪文
陈增杰 周梦江 金柏东
洪振宁 潘猛补

办公室主任：瞿纪凯（兼）

副主任：郑笑笑

《温州文献丛书》编辑部

主编：胡珠生
副主编：陈增杰
成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允伦 卢礼阳 刘时觉 吴明哲
张宪文 张乘健 陈明猷 周干
周梦江 金柏东 俞天舒 萧耘春
潘猛补

西

西

縣界

温州府

瑞安縣

平陽縣

目 录

上 册

《温州文献丛书》出版缘起	(1)
《温州文献丛书》整理凡例	(1)
前 言	潘猛补(1)
序	(7)
温州经籍志叙例	(9)
卷一 经部 易类	(1)
卷二 经部 书类	(41)
诗类	(62)
卷三 经部 礼类	(84)
卷四 经部 礼类	(118)
卷五 经部 春秋类	(142)
孝经类	(168)
五经总义类	(171)
卷六 经部 四书类	(178)
卷七 经部 乐类	(218)
小学类	(220)
卷八 史部 正史类	(251)
编年类	(251)
纪事本末类	(256)

	别史类	(258)
	杂史类	(263)
	诏令奏议类 诏令 奏议	(284)
卷九 史部	传记类 圣贤 名人 总录 杂录	(305)
	史抄类	(360)
	载记类	(361)
	时令类	(362)
卷十 史部	地理类上 总志	(363)
卷十一 史部	地理类中 都会郡县	(399)
卷十二 史部	地理类下 河渠 边防 山川 古迹 杂记	(451)
卷十三 史部	职官类 官制 官箴	(516)
	政书类 通制 典礼 邦计 军政 法令 考工	(530)
	目录类 经籍金石	(552)
	史评类	(553)
卷十四 子部	儒家类	(562)
卷十五 子部	儒家类	(591)

中 册

卷十六 子部	兵家类	(629)
	法家类	(649)
	医家类	(658)
卷十七 子部	天文算法类 推步算书	(679)
	艺术类 书画 琴谱 篆刻 杂技	(688)
	谱录类 器物 食谱 草木鸟兽虫鱼	

		 (697)
	杂家类 杂学 杂考 杂说 杂品	
	杂纂 杂编	(703)
卷十八	子部 类书类	(741)
	小说家类 杂事 异闻 琐语	(749)
	释家类	(752)
	道家类	(779)
卷十九	集部 楚辞类	(798)
	别集类(后)唐宋	(799)
卷二十	集部 别集类宋	(841)
卷二十一	集部 别集类宋	(897)
卷二十二	集部 别集类宋	(938)
卷二十三	集部 别集类宋	(976)
卷二十四	集部 别集类元	(1012)
卷二十五	集部 别集类明	(1053)
卷二十六	集部 别集类明	(1107)
卷二十七	集部 别集类明	(1166)
卷二十八	集部 别集类明	(1211)
卷二十九	集部 别集类明	(1254)

下 册

卷三十	集部 别集类清	(1305)
卷三十一	集部 别集类清	(1404)
卷三十二	集部 总集类	(1494)
卷三十三	集部 总集类	(1531)
	诗文评类	(1571)
	词曲类 词集 词选 词话 词谱	
	词韵 南北曲	(1574)

卷三十四 外编上	(1603)
卷三十五 外编下	(1636)
卷三十六 辨误	(1681)
卷末 补遗	(1718)
《温州经籍志》书名笔画索引	(1760)
《温州经籍志》著者笔画索引	(1800)
《温州经籍志》书名四角号码索引	(1843)
《温州经籍志》著者四角号码索引	(1895)

卷十六 子 部

兵 家 类

宋

鲍氏叔《平戎书》万历《温州府志》十七

佚。

薛氏季宣《校定风后握奇经》

一卷。《直斋书录解題》十二、《文献通考》二百二十一、《世善堂藏书目》下。

存。《艮斋浪语集》本

《自叙》：《风后握奇经》三百八十四字，《续图》三百十五字，合标题七百九字，以众本《武经总要》阵法，铨次传著成章，而存异文于下，已缮写可读。始走游新都鱼复，观览武侯《八阵石图》，爱其文同《先天易图》，每恨阵法未能详究。闻成都唐棋盘市，虽章仇兼琼经始，而多得武侯遗意。履其市道绳直，阡井交贯，百工类处，技别为行，识者晓知。乍然入者，至于尽日迷不能去，方悟李卫公言：“古八阵龙虎蛇鸟之为旗，法前古服章之辨”，为并识之，得《握奇经》读之，而八阵之势判然矣。前闻袁隐君先生论六花阵法，明于八阵、《握奇》，然后知其源本，从来六、八之阵不同，实方圆之数耳。触类而长，奇正庸有穷乎？

温州
经籍
志

《握奇经》旧传风后受之玄女；用佐黄帝杀蚩尤于涿鹿之野。荒唐之说无所考信。《汉志》兵阴阳家书有《风后》，刘歆、班固已言依托。观公孙丞相注释则非，所谓书十三篇、图二卷者，先秦典籍，类皆口以传授，反复其义，未易以晚出浮伪訾也。《七略》兵家四种，《军礼司马法》存者尚百五十五篇，《吴孙子》八十二篇、图九卷，《齐孙子》八十九篇，图四卷，自神农、黄帝、伊尹、太公、范蠡、大夫种、吴起、魏公子、广武君、韩信、项羽诸家，其书具在，略皆亡矣。今独《孙子》十三篇者，为兵权谋之祖。论形势者本《握奇经》，权谋在人，奇诡焉用，形势、纪纲、军政，为天下者尚有取焉，又隐不章，可为懊叹。旧文奥密，尚多错综微辞，传写不伦，颇难诵习。李筌绘为八阵，既为不知而作，《武经》虽存写本，不无讹以传讹。惟武侯《八阵石图》最为有微。走得马隆《赞述》，多所发明，遂为诠定其文，并绘阵图于后。窃详古人存诸口诀之意，不敢妄疏，条章合图赞以穷经，可以自得之矣。《艮斋浪语集》三十

《直斋书录解題》十二：《风后握奇经》一卷，永嘉薛士龙季宣校定。自晋马隆三百八十四字，《续图》三百十五字，合标题七百字。又有马隆赞、述，多所发明，并写阵图于后。

案：艮斋所校《握奇经》，今无单行本，惟《浪语集》第三十卷，尚载其全帙，明人《汉魏丛书》所刊者，系从高似孙《子略》第一卷抄出，每句下所注异同，与艮斋校语一一符合。考似孙，宋庆元间人，尝献诗佞韩侂胄，为陈振孙所讥见《直斋书录解題》二十，其人在艮斋后，盖即窃艮斋本为己校，而讳其所自。故《子略》此经序，竟不及艮斋本也。其间偶有异同，如高本经文后有“八阵总述”四字为一行，又有“晋平虏将军西平太守封奉高侯加授东羌校尉马隆总述”二十三字为一行，艮斋本止题“马隆总述”四字。又高本“奇兵赞”在“飞龙、翔鸟、蛇蟠、虎翼四陈”后，艮斋本移于四陈前。艮斋自注云：“旧在正陈下，移此以便乎读。”此又

高据别本改良斋本以掩其剽窃之迹也。艮斋校语精详，高本亦多所删削，然今所传《握奇》，大抵皆高本，目录家不复知其为艮斋旧校，故略辨之以发高氏之覆，且使世之欲见《握奇》善本者，知于《浪语集》求之耳。

又案：陈文节《右奉议郎新权发遣常州薛公行状》《止斋文集》五十一载艮斋所校书，《握奇经》外尚有《阴符经》、《山海经》、《古文道德经》、焦贛《易林》、刘恕《十国纪年》、庄绰《揲蓍谱》、林勋《本政书》、姚宽《汉书正异》诸书，盖皆流览之际，偶下丹铅，既非别垂定本，无庸一一著录。万历《温州府志·艺文门》于艮斋著述，附载校讎《阴符经》、《山海经》二种乾隆《永嘉县志》同。殊可不必，今以《握奇》讎勘精详，且陈《录》已载，故加甄采，余并不登，用祛繁缀。

陈氏免美《兵书》万历《温州府志》十七

佚。

案：陈秀伯《兵书》，绍兴七年三月所上。见《水心集》墓志。详十四卷《清朝政序》下。

王氏自中《孙子新略注》万历《温州府志》十七作“《孙子新略前后序》”，雍正《浙江通志》二百四十七、乾隆《温州府志》二十七并作“《孙子新略》”，无“注”字，今从《宋元学案》五十六

二卷。《宋元学案》五十六

佚。

潘案：民国《平阳县志》四十九《经籍志》著录为“《孙子新略》三卷”。谓“雍正《通志》、乾隆《府县志》并无卷数。周必大《书稿》作‘《孙武新略》三卷’，《宋元学案》作‘《孙子新略注》二卷’。今名从《通志》，卷数从《书稿》。”又有按语一则：“按《鹤山文抄·宋故籍田令知信州王公墓志铭》云：‘尝注《孙子新略》前后序，并《历代年纪》十二卷。’万历《府志》作《孙子新略前后序》本此，《宋元学案》作《孙子新略注》亦本此。今考益公

《书稿》云：‘又蒙函教甚宠，且不鄙，示以《孙武新略》三卷。’则信州所注孙子书，固名《新略》，而非别为《新略》之注矣。《书稿》又云：‘昔杜牧之愤四郊多垒，尝注此书，自为序。序所以为作者之意，今足下之心，牧之之心也。序有权衡之谓，思过半矣。尚欲仆挂名经端，何哉？’观此则信州此书，固自为序。鹤山原文，盖以前后序并为句，非连下《历代年纪》为十二卷也。万历《府志》、《宋元学案》所摘书名皆误。”

陈氏中直《孙子发微》《止斋文集》四十

佚。

《自序》陈傅良代作：自六经之道散而诸子作。盖各有所长，而知兵未有过孙子者。春秋之季，天下将趋于战国矣。故武之书多权谋，儒者辄接勿道，间有好其书者，又往往为之章句训解。夫兵事尚变，而欲以训诂求之，不亦陋乎！余自乾道乙酉不干有司之试，端居深念，今复岁矣。盖所观六经、孔孟二氏之遗书，由汉以来诸儒发明之者略备，余未能有所增益。间读十三篇，尚多馀意，因以所闻于先君子与渡江诸将议论兵间事，与己见推武之说，附次其下。嗟乎！方天子明圣养晦于外，而虏酋盗中原者五六十载矣。士大夫怀安，顾耻言兵，然则余是书亦有为为之也。《止斋文集》四十。原注“代陈颐刚作”。

案：陈直中字颐刚，籍贯事迹，旧府、县志无考。惟《陈止斋集》四十，《分韵送王德修诗序》，载松风轩分韵送行，会者十有四人，皆吾乡人也，而颐刚与焉。其所著《孙子发微》，旧《志》亦未著录，惟止斋代作《叙》，尚见集中，今据补入。又《止斋集》六，有《陈颐刚注孙子许拾遗赠诗用韵寄之》诗许拾遗谓许深父及之，《涉斋集》十一《寄颐刚诗》有“注成兵法有奇志，闲过壮年应苦心”之句，即指此书也。又有《酬陈颐刚》诗云：“忧世还当路，论兵有故家。”《薛良斋浪语集》二十四《与郑景望书》云：“陈颐刚比相会，云曾屡拜书，便间望报以一二字，戒以事勿轻举，凡百宽裕沈

审,必令内外无间为贵。”是顾刚亦与乾、淳诸老往还讲学者,不徒喜谭兵也。

戴氏溪《将鉴论断》《宋史·艺文志》六、《续文献通考》二百七十九并作“《历代将鉴博议》”,《百川书志》四作“《将鉴博议论断》”,今从《四库全书总目》一百

十卷。《宋史·艺文志》六、《四库全书总目》一百。

未见。

《四库全书总目》一百:《将鉴论断》十卷两淮盐政采进本,旧本题宋戴少望撰。考沈光作《戴溪岷隐春秋传序》,称其字曰少望,则此书当为溪作。然溪以淳熙五年登第,开禧中尚官资善堂说书。而此书自序题绍兴辛酉,为高宗十一年,下距其登第之岁三十八年,距开禧元年更六十五年。溪不应如是之老寿,疑别一人其名偶与溪字同也。是书采辑古来善用兵者,始于孙武,终于郭崇韬,凡九十人,各以时代为次。每人之下皆以一语标目,评其得失,而反覆论其所以然。大抵多为南渡后时事而发。如第一条诋孙武之徒能灭楚,终于恃强以亡吴,盖隐以比金兵破汴之事。第二条称范蠡能复吴仇,为春秋大夫第一,则又隐激诸将恢复之心。而耿弇一条,窦宪一条,尤三致意焉。然大旨主于尚仁义,贱权谋,尊儒者,抑武臣,至以能读《三略》之书者始可以立功。则又衣冠而拯焚溺,与南渡事势迥乎不合矣。此本为宋麻沙版,明武定侯郭勋尝重刻之。前有正德十年达宾序,题曰《将鉴博议》,与宋版不同。考《永乐大典》已引为《将鉴博议》,则其来久矣。

《井观琐言》中:太公《六韬》、黄石公《三略》、李卫公《问对》,皆伪书也。宋戴少望作《将鉴论断》,乃极称《三略》通于道而适于用,可以立功而保身,且谓其中多知足戒贪之语,张良得之,用以成名,谓《问对》之书,兴废得失,事宜情实,兵家术法,灿然毕举,皆可垂范将来。以予观之,《问对》之书虽伪,然必出

于有学识谋略者之手;《三略》纯是剽窃老氏遗意,迂缓支离,不适于用,其“知足戒贪”等语,盖因子房之明哲而为之辞,非子房反有得于此也。如曰“高鸟死,良弓藏,敌国灭,谋臣亡。”亡者谓废其威,夺其权也。皆取诸旧史,而附会之痕迹,宛然可见。而戴亟称之,无乃未之思与?

潘案:此书弘治《温州府志》十八著录。今存明刊本及明抄本,国家图书馆藏《中国古籍善本书目》十五。台北中央图书馆藏有抄本《中央图书馆善本书目》三。《四库全书存目丛书》据国家图书馆藏明抄本影印。卷首有戴少望、王钺序。戴序后题“绍兴辛酉戴少望”。据桥头《戴氏宗谱》有叶适《戴溪行状》云其生于绍兴甲子。后于此序三年,可证《四库提要》所云“疑别一人,其名偶与溪字同也。”故此条似当删。

《复仇对》(续文献通考)一百七十九

佚。

潘案:弘治《温州府志》十八著录。

蔡氏卓林氏《安边史鉴》

一百九十六卷。雍正《浙江通志》二百四十四

佚。

乾隆《平阳县志》十三:宋上书补官,林翬,字元翊。端平间,伏阙上书,赐免解,令修进《安边史鉴》。补福州文学,广东经略。

案:蔡卓事迹无考,万历《府志·选举门》载元试国子,有其名,或卓入元后曾应试,或卓试国子在宋时。《府志》以为元人,均未可定也。

潘案:民国《平阳县志》四十九《经籍志》著录,据《东昆仰止录》作“林翬《安边史鉴》”。并谓:“吴《志稿》潘案:吴即吴承志。云:‘雍正《通志》引万历《志》,《安边史鉴》蔡卓撰。隆庆《志》林翬修。按乾隆《府志》,元诸科题名,蔡卓试国子,县分无考。

卓乃元人，在鞏后。是书必鞏撰。卓盖得其遗本，为其编校耳。旧志作“宋蔡卓撰，林鞏修”，袭《通志》之误。”弘治《温州府志》十八著录此书。撰者为墨钉三字，接著录“《石云诗集》蔡卓撰。”万历《志》误连续而将上书归蔡撰，其实蔡与此书无涉，其名当删。

明

赵氏士桢《神器谱》《千顷堂书目》十三《神器谱》上有“东嘉”二字，今从明刊本

一卷。《千顷堂书目》十三作“四卷”，今从明刊本。

存。逊学斋藏明刊本

《恭进神器疏》：文华殿中书臣赵士桢谨奏：为恭进制胜利器以振国威以彰天讨事。臣历稽载籍，五兵惨烈无如郁攸，然其用法，唯预蓄毒药，藏之车箱，相其林木茂密，舟橹钩连之处，因风纵发，以求得志而已。未闻制器置机，用药发弹，命中方寸，从远杀人，以寡制众，以弱攻强，为物细而取效广，用力少而成功多，又有出于古法之上者。我太祖高皇帝肇造区夏，成祖文皇帝三犁虏庭，建置神机诸营，专习枪炮，以都督焦玉辈掌管，是以武功超迈前王，威严远震殊俗，列圣相承，四海康阜。弘正之间，虏渐生心；世庙之时，倭更猖獗，皆缘衣裯不戒，桑土罔彻，旧制弛而强弱之势殊也。臣生长海滨，少经倭患，自琉球告变海外，许仪厚密报闽中，臣静言思之，四裔酋长尚知输款，绝域流人不忘故国。乃臣策名清时，滥簪侍从，苟无以报忧辱之分，是夷酋繁旅之不若矣！频年以来，遍询胡宗宪、戚继光二臣部曲，俱称倭之长技在统，锋刃未交，心胆已怯。臣因思兵家倍数及先后着之说，一意讲求神器，欲期边吏御敌，凭藉势焰，先挫凶锋，然后易于接战。既得西洋銃于游击将军陈寅，又得噜蜜番銃于锦衣卫指挥朵思麻。臣条上《用兵八害》，内及番銃，已经兵部议覆制

造。奉有明旨，但题覆疏内，令京营具式，咨送工部。京营原无此式，何从咨送？臣谨制造十有馀门，俱各试较停妥，敬以二式四门，并臣参酌佛郎机番銃之间，造掣电銃二门；损益鸟銃三眼銃之间，造迅雷銃一座，通共六门一座，再抒得銃缘由，绘图打放式样，恭进御前。伏乞皇上敕下工部，以臣存留在寓者为式成造，不但可以防倭，然亦足以制虏。臣又闻思麻言其本国神器酋长，秩要职专，非艺精不预兹选；演习打放，即寒暑不为少辍。前日经理奏报，亦称倭奴绝食之时，惟放銃者给米，馀皆任其枵腹，盖重之也。是以两国假威神器，称雄东西。夫神器匠作主造，将吏主用，士卒服习，必须彼此知制之工拙，上下明用之利钝，乃显器利。中国承平日久，土苴兹器，每每令庸工造之，庸将主之，庸兵习之；造者不尽其制，主者不究其用，习者不臻其妙，因循玩愒，人自为心，彼此推诿，浪造浪用。更有字下柔脆，冀藉进取，市井庸流，思借觅利，不解前人制作，唯图骇目易售，添足画蛇，弄巧成拙，坐致不效，乃当事者不镜其故，反咎銃为不便不利，甘弃以资敌，我则宁受其害，昏昏梦镜而不自觉。臣创为此说，恭进兹器，不知臣者，非疑臣为干进，则薄臣为喜事。然臣之心不得已者有四：臣隐忧明时，师老财诎，将吏未见戮力，南北不肯同仇，祸结兵连，靡所底止，深信神器之利，用之有方，足以挫贼凶锋，则息肩有望，除之有素，堪称不饷之兵，则劳费可节，庶几不留不处。中外民力少苏，故亟亟尽芹曝之忱者一也；兵部令京营具样，转咨工部，京营虽访之于臣，万一制造、打放两不如法，使在廷之臣反得议臣之后，谓臣虚诞，则臣区区狗马一念终不白于天下矣，不得不预鸣于皇上之前者二也；思麻携带神器，度雪岭，涉洹河，逾昆仑，重译献狮，以修职贡，寒暑八更，始达都下，皇祖官思麻而不发，未必非天心默相以遗陛下，为制服倭奴之具，使陛下今日神武布昭于夷夏者也。迄今四十馀年，年已七十有四，都中人士，罕有一问之者，臣既廉知其器，若不奏明于皇上之前，

其式不得推广，其技罔敢演习，必致湮没，甚属可惜！我中国虽以德胜，不嗜杀人，有事征讨，必期果于杀，斯足以止其杀，既宜以杀止杀；又安得不用此以收全胜之功哉！故臣不得不喋喋者三也；攻战之具，原非臣下私家可蓄之物，既以为国而制，当即明之于朝。若缘人微言轻之故，相机遽会，爰决进止，是务作用以觊谐俗，挟权谋以赴功名者流，臣甚耻之，不得不仰渎宸严者四也。臣以迟暮之年，资与时左，且术疏趋附，孤踪寡援，自知明甚。然犹殚竭心力，甘受非笑，不畏危机，哆口言兵，身可死而心不肯灰，将以愧天下之为人臣营营身谋，泄泄国事者耳！臣实无他希冀也。神器制用，臣数年前即与戚继光旧日材官：林芳声、吕慨、杨鉴、陈录、高风、叶子高辈朝夕讲究；近复证之思麻、陈寅，利钝洞然，方敢成造恭进，尤非臣一己逞臆杜撰者，干冒天威，不胜战慄悚息之至。为此具本亲齎奏闻。万历二十六年五月初二日上。初四日奉圣旨：“图器著进览，这所奏，该部看了来说。”

兹编竣事，客有谓桢曰：“伎俩止尔，辽豕黔驴，人将笑之。”桢曰：不然，倭中长兵，未闻有两，只以器精，兼之服习，便可制人。今日政患其多，战阵间不能尽用耳。兵贵精，不贵多，亦曾有解于心否？仲升平平，毕竟何似？不笑不足以为道，桢审之熟矣。先生请质之丈人、长子。《自跋》

夫用兵之道，雷动风举，后发而先至，离合乡背，变化无常，以轻疾制敌者也。《汉志》“权谋”十三家，二百五十九篇；“技巧”十三家，百九十九篇，兼形势，包阴阳，习手足，便器械，积机关，以立攻守之胜。种分区别，莫不备载，独无火攻一篇。汉唐名将，用火攻胜者甚众，近代火器则愈多而愈无实用矣。惟少保戚公神解斯旨，著论甚悉，以鸟銃为最善，今北边终不服习，视此若赘疣然。余友赵常吉数上书策倭，又极言用兵之害，深谋远虑，出自胸怀。所制神器，轻疾远过倭銃，绘图著说，悉臻妙理，

可谓良工苦心矣。呜呼！余世蒙国恩，滥竽偏裨，不能殚精竭智，输能明时以报所受。常吉持橐管笔，无疆场之寄，三军之任，乃忧国忘家，义奋敌忾，斯神人之所歆羨，观听之所炜晔者也。常吉书成，并所制诸器，献之当宁。或人讥其为好名，余曰不然。昔赵营平振旅还，客说其归功两将军。营平曰：“吾年老矣，岂嫌伐一时事以欺明主哉！兵势国之大事，当为后法。老臣不以馀命壹为陛下明言兵之利害。卒死，谁当复言之者。”余读其传，夫尝不泫然叹忠臣谋国之远如此。夫报德以德，报怨以直，今天下不幸有事，贤者宜同心戮力，奋由直道，如是则岛夷可灭，强国不犯之道也。若皆以越俎为嫌，容容后福，此人臣不忠之利，国家何赖焉！余故重嘉常吉之志，敬题数语，且以识余之深愧云。万历戊戌夏四月，京城巡捕左参将、汝南王延世书。

《续神器谱》

一卷。

存。逊学斋藏明刊本

兵，阴道也，我能往，寇亦能往，斯语亦前闻之矣。乃神器阳言无隐者何？盖缘蠢尔岛夷，敢于仰抗王师，蹂躏属藩者以此。六年之间，大兵再举，经费千万，竟未能席卷无馀。弹丸黑子之地，必待天威震怒，氛侵潜消，然后挈而还之李氏者亦以此。阳言无隐，不过望师贞丈人，加其倍数，以备缓急之时反以制之胜之，非昧于彼我两能之说也。中国水陆神器有战具、攻具、守具、伏具，倭奴专精鸟銃。二三百步之外，嚕密诸器足先制贼，纸甲软牌尽可自卫。鸟銃虽精，遽难迫我，但近闻对马岛大鸟銃，有佛郎机之烈，更能命中，则又出常技之上，似非牌甲可御，不惟后日患之，前时二三骁将，间为所困，缘是毕虑竭愚，用长筒加厚，仍着照门照星，纳子銃于筒后，不令敞口泄气，有佛郎机之便而准则过之；有大鸟銃之准而便则过之。对垒之际，敌一举放，我已三四发弹，是以便胜之也。若置轻车之上，有车数两，陆续冲